**附件2**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**一、餐饮食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4934-2016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（饮）具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餐饮食品的检验项目为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、山梨酸及其钾盐、糖精钠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铬(以Cr计)、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等检测项目。

**二、淀粉及淀粉制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淀粉及淀粉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(以Pb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和酵母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等检测项目。

**三、豆制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豆制品的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等检测项目。

**四、蜂产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4963-201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蜂产品的检验项目为果糖和葡萄糖、蔗糖、菌落总数、霉菌计数、嗜渗酵母计数、甲硝唑、地美硝唑、氯霉素、洛硝达唑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等检测项目。

**五、糕点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糕点的检验项目为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霉菌等检测项目。

**六、罐头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7098-2015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罐头的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商业无菌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日落黄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阿斯巴甜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商业无菌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商业无菌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阿斯巴甜、商业无菌、乙二胺四乙酸二钠等检测项目。

**七、粮食加工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粮食加工品的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A、黄曲霉毒素B1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等检测项目。

**八、肉制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、GB 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

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肉制品的检验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氯霉素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胭脂红、铅（以Pb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并[a]芘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大肠埃希氏菌O157:H7等检测项目。

**九、乳制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、GB 25192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再制干酪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乳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蛋白质、非脂乳固体、脂肪、三聚氰胺、商业无菌、乳酸菌数、霉菌、酵母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、食糖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3104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1445-2018《绵白糖》、GB/T 35883-2018《冰糖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食糖的检验项目为蔗糖分、还原糖分、色值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、总糖分、不溶于水杂质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一、食用农产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、GB 31650-2019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食用农产品的检验项目为磺胺类（总量）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沙丁胺醇、氯霉素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地塞米松、甲氧苄啶、五氯酚酸钠 、甲硝唑、4-氯苯氧乙酸钠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铅（以Pb计)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溴氰菊酯、腐霉利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镉（以Cd计）、克百威、甲胺磷、乙酰甲胺磷、甲拌磷、氟虫腈、阿维菌素、敌敌畏、啶虫脒、吡虫啉、丙溴磷、二甲戊灵、甲基异柳磷、、水胺硫磷、氯唑磷、杀扑磷、烯酰吗啉、倍硫磷、灭蝇胺、联苯菊酯、噻虫嗪、多菌灵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地西泮、挥发性盐基氮、氟苯尼考（以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计）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苯醚甲环唑、氯吡脲、腈苯唑、沙拉沙星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二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的检验项目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、苯并[a]芘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三、调味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2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,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氨基酸态氮、铵盐（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酸价/酸值、过氧化值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氯化钠、钡（以Ba计）、碘（以I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（以亚铁氰根计）、氯化钾、亚硝酸盐（以NaNO2计）等

**十四、蔬菜制品**

(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蔬菜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阿斯巴甜、大肠菌群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五、薯类和膨化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QB/T 2686-2005 《马铃薯片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薯类和膨化食品的检验项目为水分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铅（以Pb计）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商业无菌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六、速冻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19295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速冻食品的检验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铬（以Cr计）、氯霉素、胭脂红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七、饮料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710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、GB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8537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》、GB 19298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、GB 8537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》、GB 17323-2017《瓶装饮用纯净水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饮料的检验项目为界限指标、镍、锑、溴酸盐、硝酸盐(以NO3 计)、亚硝酸盐(以NO2 计)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、电导率、耗氧量(以O2计)、、余氯(游离氯)、三氯甲烷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安赛蜜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霉菌、酵母、茶多酚、咖啡因、蛋白质、赭曲霉毒素A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大肠菌群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八、酒类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、GB 2758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,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酒类的检验项目为酒精度、铅（以Pb计）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甲醛、警示语标注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等检测项目。

**十九、水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水果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哒螨灵、啶虫脒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等检测项目。

**二十、饼干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GB 7100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饼干的检验项目为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等检测项目。

**二十一、茶叶及相关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茶叶及相关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 计）、草甘膦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茚虫威、哒螨灵、啶虫脒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唑螨酯、吡虫啉、井冈霉素等检测项目。

**二十二、糖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17399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糖果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日落黄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等检测项目。

**二十三、冷冻饮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冷冻饮品的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日落黄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等检测项目。

**二十四、方便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方便食品的检验项目为水分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 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检测项目。

**二十五、**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GB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酸价(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等检测项目。